

##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

### 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准”或“中准事务所”）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聘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其工作勤勉尽责，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认真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

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准协商确定 2023 年度相关审计费用并签署协议。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1)名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4)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11 日

(5)人员信息：首席合伙人为田雍先生；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准从业人员总数 691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18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6)审计收入：2022 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1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3274.28 万元。

(7)业务情况：2022 年度，中准总计为 1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金融证券业等；

(8)审计收费：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 1.5 亿元；

(9)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截至 2022 年末，中准已按照行业相关规定购买职业保险累计风险赔偿额度 2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中准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中准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管措施 2 次，行政处罚 2 次。名从业人员近三年中分别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管措施 2 次，行政处罚 2 次。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健

中准合伙人，201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自 2011 年持续在中准执业，自 2022 年度审计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七九七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方美玲

中准注册会计师，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中准执业，自 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郭元欣

中准注册会计师，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工作，2018 年开始在中准执业，自 2018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复核审计报告服务；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中准及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准协商确定 2023 年度相关审计费用并签署协议。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对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人员信息、诚信记录、证券服务备案等情况进行了核实，并对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聘期内的审计工作情况监督和评估。认为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诚信状况良好，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在查阅了中准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一致认可其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恪守职责，较好顺利完成了审计工作。同意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审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认真地履行双方合同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

务，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综合考虑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质量、服务水平及收费等情况，是公正的、合理的，并能保证公司的股东利益不受侵害。因此我们对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事前认可，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意见：公司拟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准”）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就该等议案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论证，我们认为本次续聘中准是综合考虑其审计质量、服务水平及收费等情况后决定的，是公正的、合理的，并能保证公司的股东利益不受侵害。因此，我们同意续聘中准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业资格，公司已聘请其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中准在对公司 2022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表现出良好的职业规范和精神，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现结合其职业操守与履职能力，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监事会同意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生效日期

《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报备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先认可意见；
4.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6.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嘉寓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